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20 万立方米石料加工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灵宝盛兴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建设地点	三门峡市灵宝市阳平镇中社村				
主要产品名称	砂石料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20 万立方米石料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20 万立方米石料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9 年 3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9 年 5 月		
调试时间	2021 年 7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1 年 7 月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灵宝市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河南碧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10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99.8 万元	比例	9.98%
实际总概算	1000 万元	环保投资	100 万元	比例	10%
验收监测依据	<p>1、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p>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1；</p> <p>(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6.7 修订；</p> <p>(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6 修订；</p> <p>(4)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修订；</p> <p>(6)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12；</p> <p>(7)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9 月 1 日起施行）；</p> <p>(8)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2017.10.1；</p>				

(9)《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 2017.11.20;

(10)《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 生态环境部, 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

2、技术规范:

(1)《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总纲》(HJ2.1—2016);

(2)《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

(3)《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09);

(4)《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表水环境 (HJ2.3-2018)》;

(5)《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公告 2018 年第 9 号, 环境保护部, 2018.5.15);

(6)《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3、工程技术文件及批复文件:

(1)《灵宝盛兴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20 万立方米石料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河南碧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19 年 3 月);

(2)《灵宝市环境保护局关于灵宝盛兴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20 万立方米石料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灵宝市环境保护局, “灵环审[2019]09 号”, 2019 年 3 月);

(3)工程设计资料等其它相关资料。

验收监测
评价标准、
标号、级别、
限值

验收监测执行标准

(1) 本项目环评时期执行的是《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标准,根据现行环保要求,本次验收执行《建筑材料、石材绿色矿山建设规范》(DB41/T1665-2018)附录 A 中颗粒物有组织及无组织排放标准。

污染物项目	生产设备	颗粒物	监控点与参照点总悬浮颗粒物(TSP)1小时浓度值的差值
矿山开采、加工	破碎机及其他通风生产设备	10mg/m ³	0.5 mg/m ³

(2) 运营期噪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3) 一般固体废物:《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4) 危险废物:《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2013年修改单要求。

表2 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类型	标准名称及级(类)别	污染因子	标准限值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等效声级 LAeq	昼间 60dB(A)
			夜间 50dB(A)
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2013年修改单要求。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1、工程基本概况

1.1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基本情况介绍见下表 3。

表 3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年产 20 万立方米石料加工项目		
建设单位	灵宝盛兴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麦国强	联系人	麦国强
通信地址	三门峡市灵宝市阳平镇中社村		
联系电话	13087073755	邮编	472542
项目性质	新建	行业类别	C3032 建筑用石加工
建设地点	三门峡市灵宝市阳平镇中社村		
环评编制单位	河南碧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完成时间	2019 年 3 月
审批部门	灵宝市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灵环审[2019]09 号
占地面积	7687	开工时间	2019 年 5 月
竣工日期	2021 年 7 月	试运行时间	2021 年 7 月

1.2 地理位置及周边情况

本项目位于三门峡市灵宝市阳平镇中社村，距离本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西北侧 280m 处王念村，项目厂界东侧和北侧均为空地。

1.3 厂区平面布置

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呈南北向分布，生产车间位于厂区中间，占地面积 600m²；成品车间位于生产车间的南侧，占地面积 800m²；原料车间位于厂区北侧，占地面积 600m²；项目各车间及库房分布均匀，位置合理。位于常年主导风向西北风侧风向，减小了厂区大气污染物对办公生活区的影响。厂区平面布局既方便了物流转运，又充分考虑了环境保护，平面布局较为合理。

2、工程建设内容

2.1 生产规模及产品方案

本项目具体产品方案见下表所示。

表 3 项目产品型号一览表

序号	产品种类	规格/粒径	成品量 (m ³ /a)
1	细砂	0-5mm	80000
2	1.2	10-20mm	60000
3	1.3	20-30mm	60000

2.2 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主要建设有原料库、生产车间、成品库及其配套的服务设施。本项目建设内容与项目环评及批复变化情况见下表：

表 5 工程建设内容及其变化情况一览表

工程分类	名称	环评所述建设内容	建设内容及规模	备注
主体工程	上料台	位于生产车间北侧，占地面积约为 200m ² ，上料台坡比为 1:3，上料台长约 15m，高 8m，上料台采用全封闭式，仅留机械操作口	项目建设 1 个 600m ² 的封闭车间，由于地势问题，车间离地高约 17m，上料台、原料车间处于同一车间内，车间顶部设置洒水抑尘装置，上料台设置三面围挡仅留机械操作口，并安装集气管道，上料粉尘经收集后引入袋式除尘器处理	由于市场实际情况，项目原料较为紧俏，故原料不在厂内长时间贮存，原料进厂后直接进行生产，故满足要求
	原料车间	原料车间位于厂区北侧，占地面积约 800m ² ，高 8m，采用全封闭车间		
	生产车间	生产车间占地 600 m ² ，高 8m，采用全封闭车间	生产车间占地 600m ² ，高 15m，采用全封闭车间	由于上料台较高，为了便于生产，故将生产车间高度设置为 15m，满足要求
	成品车间	成品库位于厂区南侧，占地面积约 1000m ² ，高 8m，采用全封闭车间	成品库位于厂区南侧，占地面积 800m ² ，高 9m，采用全封闭车间	成品较为紧俏，故不在厂内长时间贮存，故满足要求
公辅工程	办公室	2 间	未建	以后不再建设
	供水	水井	水井	一致
	供电	阳平镇供电所	阳平镇供电所	一致
	排水	项目生产废水收集到沉淀池重复利用，职工洗漱废	项目生产废水收集到沉淀池重复利用；职工洗漱	由于厂区面积受限未建旱厕，

		水排入旱厕清理肥田	废水排入沉淀池后回用于生产。	洗漱废水排入沉淀池后回用生产，入厕依托王念村旱厕，粪便定期清理肥田，废水不外排满足要求。
环保工程	废气	①项目生产线设置在全封闭车间内，生产车间地面硬化； ②原料、成品堆放至全封闭车间内，原料车间、成品车间地面均硬化； ③破碎机出料口安装集气罩，粉尘经袋式除尘器处理，经15m高排气筒排放 ④物料由铲车运至进料口，料台设置在原料车间内，与生产车间相连，地面硬化，原料车间和生产车间全封闭	①生产线设置在全封闭车间内，生产车间地面硬化； ②原料、成品堆放至全封闭车间内，原料车间、成品车间地面均硬化； ③上料口和破碎机出料口安装集气罩，粉尘经袋式除尘器处理，经21m高排气筒排放 ④物料由铲车运至进料口，料台设置在原料车间内，地面硬化，原料车间和生产车间全封闭；车间顶部安装洒水抑尘装置。	由于原料车间因地势原因厂房较高，故排气筒加高至21m，高于厂房，满足要求
	废水	①生活盥洗废水：排入旱厕清理肥田； ②生产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用于生产回用、同时向洒水装置、水洗装置供水； ③车辆冲洗废水：水经车辆冲洗池沉淀后回用 ④成品车间渗滤水：经集水沟收集后进入沉淀池，经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生产系统	①生活盥洗废水：排入沉淀池后回用于生产； ②生产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用于生产回用、同时向洒水装置、水洗装置供水； ③车辆冲洗废水：水经车辆冲洗池沉淀后回用 ④成品车间渗滤水：经集水沟收集后进入沉淀池，经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生产系统	由于厂区面积受限未建旱厕，洗漱废水排入沉淀池后回用生产，入厕依托王念村旱厕，粪便定期清理肥田，废水不外排满足要求。
	噪声	设备基础减震、厂房隔声	设备基础减震、厂房隔声	一致
	固废	①生活垃圾经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②经压滤机处理后的沉淀池泥砂和除尘器粉尘收集后运至灵宝市生源产业有限责任公司的尾矿库存贮； ③废机油暂存危废暂存间	①生活垃圾经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②经压滤机处理后的沉淀池泥砂和除尘器粉尘收集后运至灵宝市生源产业有限责任公司的尾矿库存贮； ③废机油暂存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洛阳华燃石化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一致

2.3 主要生产设备

经现场核查，项目主要生产设施、设备见下表：

表 6 主要生产设施、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环评所述情况			实际建设情况			与环评相比
		型号	单位	数量	型号	单位	数量	
1	给料机	GZD-650×2300	台	1	GZD-650×2300	台	1	一致
2	颚式破碎机	PE900×600	台	1	PE900×600	台	1	一致
3	圆锥破碎机	SMH180	台	1	颚式破碎机 PE400×600	台	2	变动
	反击破	VSI7611	台	1				
4	振动筛	2YK-1548	台	1	振动筛	2YK-1548	台	一致
4	振动筛	4YK-1860	台	1	振动筛	4YK-1860	台	一致
5	洗砂机	洗砂机	台	1	洗砂机	洗砂机	台	一致
6	输送皮带	B500	条	11	输送皮带	B500	条	一致
7	压滤机	板框压滤机	台	1	压滤机	板框压滤机	台	一致
8	洒水车	/	辆	1	/	辆	1	一致

2.4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本项目按年运营 300 天，两班制，16 小时工作制，共有工作人员 20 名，工作人员均为附近村民，不在厂区食宿。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1、主要原辅材料

本项目原辅材料与环评一致，本项目消耗原料为废石料，来源于灵宝市生源产业有限责任公司寺家峪金矿的废石。

2、水平衡

给水：本项目用水来自南果府水井，该水井可满足本项目用水需求。

排水：生活废水：洗漱废水排入沉淀池后回用生产；生产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用于生产回用、同时向洒水装置、水洗装置供水；车辆冲洗废水：废水经车辆冲洗池沉淀后回用；成品车间渗滤水：经集水沟收集后进入沉淀池，经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生产系统。

项目验收期间用排水情况见下表，水平衡见下图：

表 8 项目验收期间用、排水情况一览表

产污单元	用水项目	用水指标	用水量统计		排放量统计	
			m ³ /d	m ³ /a	m ³ /d	m ³ /a
工作人员	生活用水	20 人, 30L/(人·d)	0.6	0	0	0
生产运营	破碎	0.4m ³ /t 物料	42.74	0	0	0
	筛分	0.4m ³ /t 物料	81.14	0	0	0
	洗砂机	0.4m ³ /t 物料	12.8	0	0	0
	车辆冲洗	0.1m ³ /车	0.86	0	0	0
	洒水抑尘	0.005m ³ /m ² ·d	8	0	0	0
合计		/	146.14	0	0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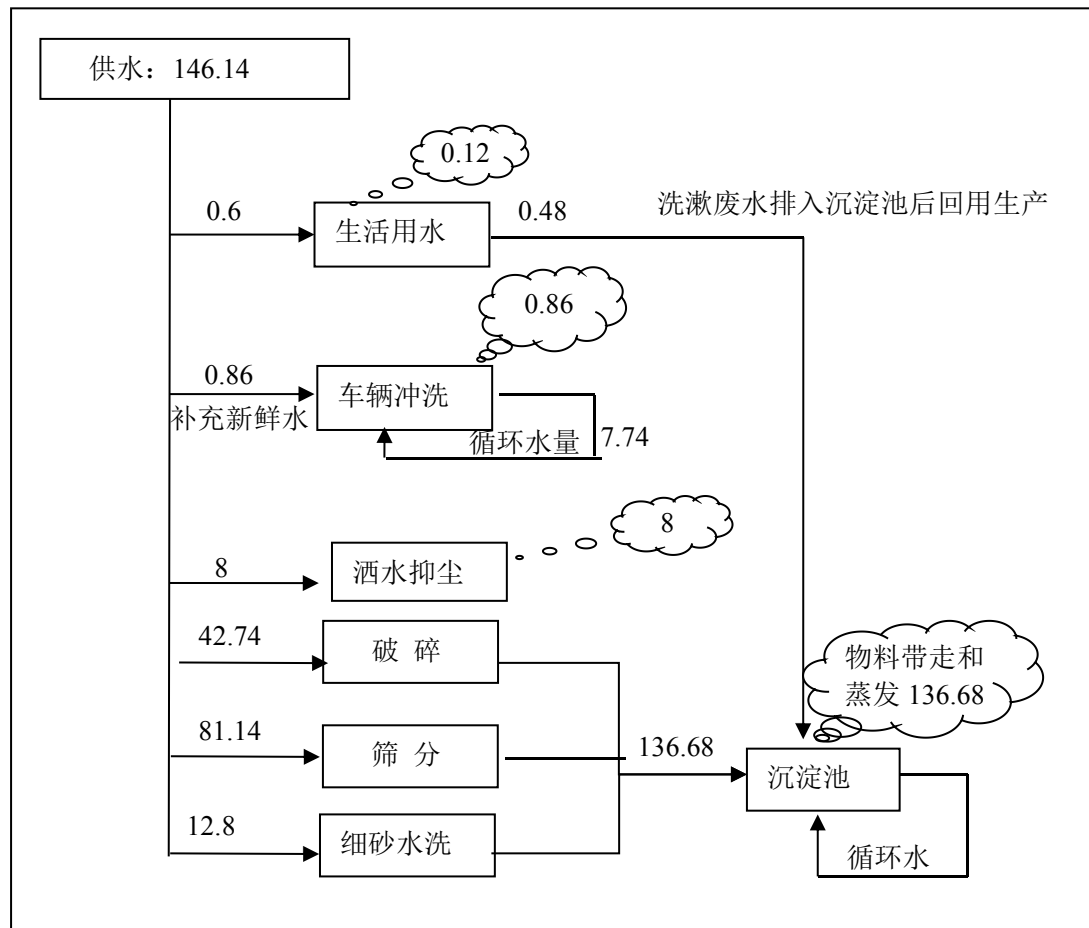


图 1 项目验收期间水平衡图 单位: m³/d

3、 供电

项目所在地电力资源丰富, 由阳平镇变电站供电, 可满足项目生产要求。

4、 供暖、制冷

项目供暖、制冷均采用单体式空调。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附处理工艺流程图，标出产污节点）

1、 主要工艺流程简介

运输汽车将采购的原料运至厂区原料车间，由铲车将原料经上料台送入进料口，由给料机将物料送入 1#颚式破碎机进行破碎，破碎机上方设置水管，在此破碎过程同时加水对原料进行冲洗；

破碎之后物料由传送皮带输送至 1#振动筛进行筛分（三层振动筛，振动筛的尺寸大小分别为 5mm、10mm、20mm、30mm），在此过程同时加水冲洗，将物料中泥土清洗，含泥废水落入地面，经集水槽收集后进入三级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

1#振动筛分水洗后的 20-30mm 、10-20mm 和 5-10mm 的物料直接进入 2#振动筛分机进行清洗，30mm 以上的物料通过皮带传送至 2#和 3#颚式破碎机进行再次破碎后传送至 2#振动筛筛分水洗；细沙直接进入洗砂机进行清洗。

2#振动筛分水洗后 20-30mm 的成品通过皮带进入 13 类成品仓；10-20mm 的成品通过皮带传送至 12 类成品仓；5-10mm 物料通过皮带传送至 2#和 3#颚式破碎机进行破碎至细沙后，进入洗砂机进行清洗。由于上层物料冲洗过程产生的泥土汇集至最下部 5mm 以下的物料，因此 5mm 以下的物料再通过全封闭皮带传送至洗砂机进行清洗，清洗后的物料通过全封闭皮带传送至细砂成品仓。

2、 项目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

项目环评时工艺流程及污节点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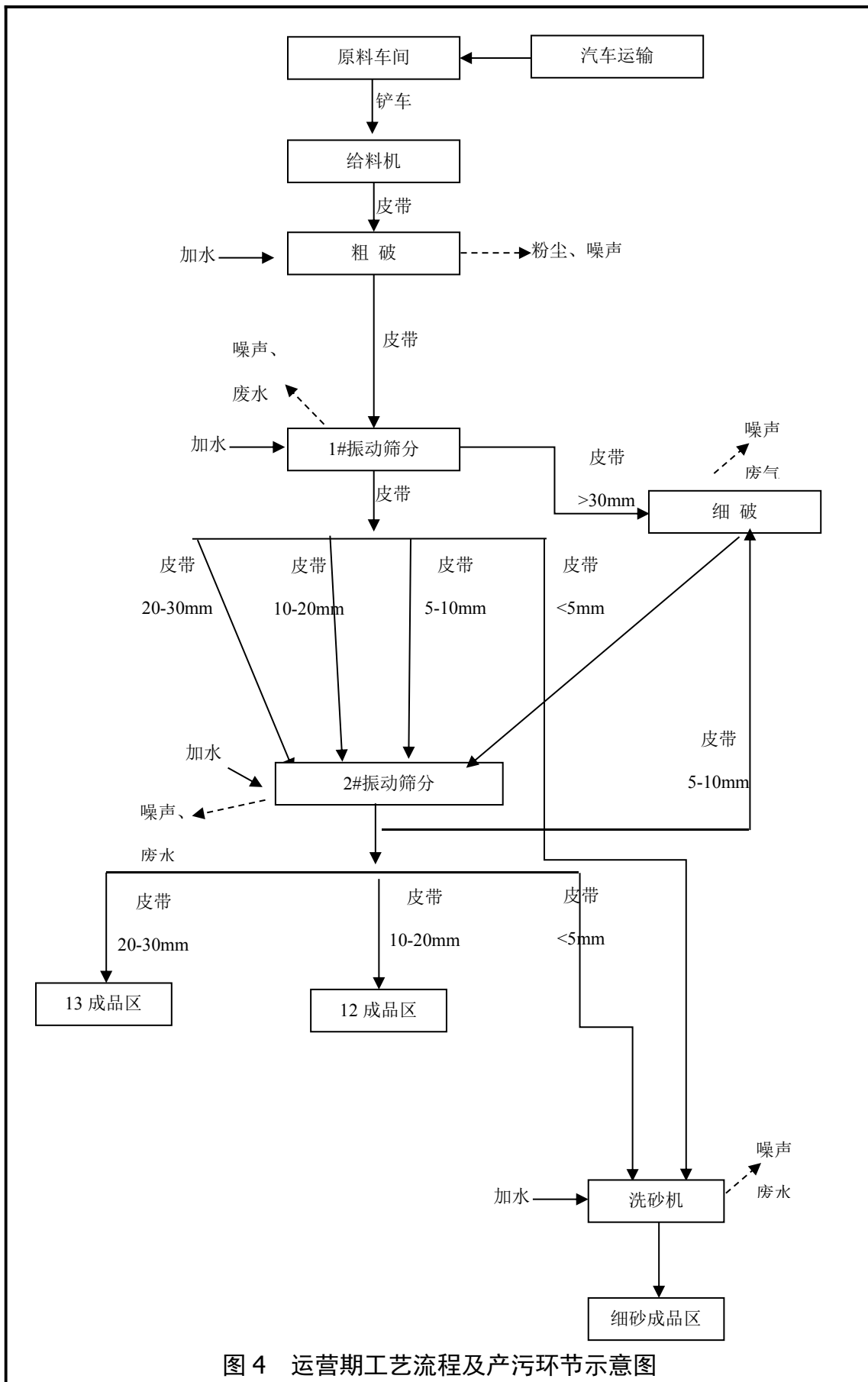


图 4 运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环境敏感目标调查及项目投资

1、环境敏感目标调查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验收调查范围内无自然保护区、风景旅游点和文物古迹保护单位等珍贵景观。在对工程特点、厂址周围环境情况分析调查后，结合当地环保要求及功能区划，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下表。

表 9 项目环境敏感目标一览表

名称	坐标/m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执行标准)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m
	x	y					
王念村	110.687513	34.482894	人群	环境空气	二类区	西南	280
南岭村	110.696182	34.484238	人群	环境空气		东	464
姚头村	110.679274	34.480312	人群	环境空气		西南	1046
灵湖河	/	/	河流	地表水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类标准	西	110
南果府水井	110.686870	34.494673	水井	地下水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中 III类标准	西北	1050

2、项目投资

本项目投资总概算为 1000 万元，其中环境保护投资总概算 99.8 万元，占投资总概算的 9.98%；实际总投资 1000 万元，其中环境保护投资 100 万元，占实际总投资 10%。

表 10 实际环保投资情况说明

环保设施	投资金额(万元)
废气治理	65
废水治理	23.5

噪声治理	2
固体废物	9.5
合计	100

工程内容变动情况调查

1 工程建设内容变动调查

表 11 项目建设内容变动情况一览表

序号	环评批复内容	实际建设情况	变更情况
1	200 m ² 的上料台，上料台采用全封闭式，仅留机械操作口	上料台和原料车间设置在一个车间内，原料和上料的车间面积为 600 m ² ，高 17m； 上料台设置三面围挡仅留机械操作口，并安装集气管道，上料粉尘经收集后引入袋式除尘器处理	上料台设置三面围挡仅留机械操作口，并安装集气管道，优于环评
	800m ² 的原料车间，车间高 8m		原料较为紧俏，故原料不在厂内长时间贮存，原料运进厂后直接进行生产；由于地势原因，车间离地高 17m
2	1000m ² 的成品车间，高 8m，4 个洒水喷头	成品车间 800m ² ，高 9m	成品销量较好，不长时间在厂内贮存；由于成品为湿料，不产生粉尘，故未安装洒水喷头
3	600m ² 的生产车间，高 8m	生产车间占地 600m ² ，高 15m，采用全封闭车间	由于上料台较高，为了便于生产，故将生产车间高度设置为 15m
4	设置 1 台颚式破碎机、1 台圆锥式破碎机和 1 台反击式破碎机	3 台颚式破碎机	圆锥破和反击破变化为颚式破碎机，且破碎过程中均加水，故粉尘产生量减少
5	粗破为干式	粗破为湿式作业	干式变为湿式
6	建设 2 间办公室	未建	不建设办公室
7	1 根 15m 高排气筒	1 根 21m 高排气筒	由于原料车间因地势原因厂房较高，故排气筒加高至 21m，高于厂房
8	生活盥洗废水排入旱厕清理肥田	生活盥洗废水排入沉淀池后回用于生产	由于厂区面积受限未建旱厕，洗漱废水排入沉淀池后回用生产，入厕依托王念村旱厕，粪便定期清理肥田，废水不外排。
9	1 座 1000m ³ 三级沉淀池	3 座沉淀池，容积共 200m ³	根据调查，本项目破碎、筛分和洗砂工艺废水产生量为 45m ³ /h，废水经收集后，泵送至 1 座 60m ³ 浓密罐，浓缩罐上清液泵送至清水池（200m ³ ），然后直接回用于生产，不在沉淀池内停留，故沉淀池容积可以满足项目废水处置需求。浓密罐底部污泥进入 1 台板框压滤机进行压滤，压滤水进入清水池，生产废水

			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10	滤饼堆放间	未建设	根据实际情况，项目产生的滤饼直接由车辆运至尾矿库，不在厂内堆存，故不设置滤饼堆放间。

项目生产工艺变动和部分废气、废水环保措施发生变动，未造成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相应污染物排放量未增加、不涉及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及其他污染物排放量的增加，经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本项目不属于重大变动。

2 平面布置变动调查

环评中项目车辆冲洗废水收集池、初期雨水收集池和三级沉淀池位于厂区东南侧，沉淀池和压滤机位于原料车间南侧，危废暂存间和滤饼堆放间位于厂区北侧。

经现场调查，项目平面布置发生部分调整，沉淀池、压滤机和危废暂存间均设置在生产车间东侧，初期雨水收集池设置在厂区东南侧，车辆冲洗废水收集池设置在成品车间东侧，项目各个设施的位置发生了变化，但更方便了生产，不会对环境造成影响，不属于重大变动。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附处理流程示意图，标出废水、废气、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1、施工期污染防治措施

1.1 废气

项目环评及批复要求，针对项目施工期产生的扬尘要采取以下措施：施工期要加强对运输车辆、施工设备的管理，运料车辆加篷覆盖，限速行驶，同时要在工地出入口设置车辆冲洗装置对驶出工地车辆进行冲洗；施工建材堆场要采取覆盖等措施，并定期洒水，减少扬尘产生，工地设置围栏和防风抑尘网，落实预警管控要求和河南省蓝天工程行动计划要求，加强施工扬尘防治，在工地主要产生点安装视频监控装置，实行施工全过程监控。

经走访调查，项目在施工期间基本能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扬尘污染防治措施，未发生扬尘污染事件及居民投诉事件。

1.2 废水

项目环评及批复要求，项目施工废水、洗漱废水要经沉淀池收集沉淀后用于洒水抑尘。

经走访调查，项目在施工期间基本能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未发生水污染事件。

1.3 噪声

根据环评报告及批复要求，项目施工期应合理布置高噪声施工设备，厂界处设置隔声围挡，禁止夜间施工，防止扰民事件发生。

经走访调查，项目在施工期间基本能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未发生噪声扰民事件。

1.4 固废

项目环评及批复要求施工期固体废物处置措施为：建筑废料及废弃土方要加强综合利用，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经走访调查，项目在施工期间基本能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固体废物污染

防治措施，未发生固体废物肆意堆放，污染环境等事件。

2、运营期污染防治措施

2.1 废气

根据环评及批复要求：废气。设置密闭车间，车间地面硬化；破碎机设置集气罩，废气由管道收集后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m 的排气筒排放；输送皮带机密封；产尘点设置喷干雾抑尘装置；通道口设置卷帘门；运输道路全部硬化且经常清扫；运输车辆必须加盖篷布；厂区进出口设置车辆冲洗装置；废气排放满足《建筑石料、石材绿色矿山建设规范》(DB41/T1665-2018)标准要求。

经现场调查，本项目厂区内的运输道路已做硬化处理，各车间地面均进行硬化；设置密闭原料、生产、成品车间，上料口和破碎机出料口分别设置集气罩，收集后的粉尘通过风道引入袋式除尘器处理，处理后的废气通过 21m 高的排气筒排放。项目运营期间采取的废气污染防治措施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

2.2 废水

根据环评及批复要求：废水。生活废水排入化粪池，定期清理肥田；厂区出入口设车辆冲洗设备，设收集池、集水沟及配套管网收集车辆冲洗废水，冲洗废水经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设初期雨水收集池收集初期雨水；生产废水经集水沟进入三级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生产。

经现场调查，本项目厂区进出口设置 10m³ 车辆冲洗废水收集池，车辆冲洗水收集后循环使用；厂区设置有 200m³ 沉淀池、25m³ 雨水池以及配套集水沟，雨水和冲洗废水收集沉淀后回用于生产；洗漱废水排入沉淀池后回用生产，入厕依托王念村旱厕，粪便定期清理肥田，废水不外排。项目运营期间采取的废水污染防治措施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

2.3 噪声

项目环评及批复要求：噪声。选用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采取室内布置、减振、隔声等治理措施，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要求。

经调查，项目在设备选取时考虑了噪声影响，选用了低噪声设备，车间为钢结构封闭车间，对破碎机及振动筛等高噪声设备采取减震基础和置于车间内的降噪措施。

2.4 固体废物

项目环评及批复要求：固废。设置垃圾桶若干；设一般固废暂存间和危废暂存间，沉淀池底泥、洗车废水收集池及初期雨水收集池底泥经压滤机压滤后，滤饼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定期运至定期运至尾矿库处理；除尘器收尘收集后外售；废抹布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废机油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贮存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9-2020）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要求。

根据现场调查，沉淀池污泥经压滤机处理后和除尘器收尘灰统一运至尾矿库贮存；含有废抹布和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收集；废机油委托洛阳华燃石化科技有限公司处置；贮存能够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9-2020）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

3、环保设施“三同时”落实情况

本项目污染防治措施与环评对比变化情况及“三同时”落实情况见下表：

表 12 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落实情况一览表

类别	污染源	环评要求治理措施	实际治理或处置措施	落实情况
废气	原料库	地面硬化+密闭厂房+4 个洒水喷头，减小物料装卸落差	地面硬化+密闭厂房+雾化喷头，减小物料装卸落差	已落实
	生产车间	全封闭车间+车间内部硬化+5 个雾化喷头 破碎机上方分别设置集气罩+1 个袋式除尘器+1 个 15m 高排气筒	全封闭车间+车间内部硬化+雾化喷头 破碎机上方分别设置集气罩+1 个袋式除尘器+1 个 21m 高排气筒	已落实

	成品库	采用全封闭车间+地面硬化+4个洒水喷头	采用全封闭车间+地面硬化，由于成品为湿料，不产生粉尘，故未安装洒水喷头	已落实
	运输道路	运输道路要进行硬化，且经常清扫、洒水抑尘；运输车辆必须加盖篷布；厂区进出口设置车辆冲洗装置；洒水车1辆	项目厂区内的运输道路已进行硬化，且经常清扫、洒水抑尘；运输车辆加盖篷布；厂区进出口设置车辆冲洗装置；洒水车1辆；	已落实
废水	生活盥洗废水	排入化粪池，定期清理肥田	洗漱废水排入沉淀池后回用生产，入厕依托王念村旱厕，粪便定期清理肥田，废水不外排	符合要求
	生产废水	设置三级沉淀池及配套集水沟	三级沉淀池（200m ³ ）及配套集水沟	已落实
	初期雨水	设置一座25m ³ 的初期雨水收集池（混凝土浇筑），初期雨水用于厂区道路洒水抑尘	一座25m ³ 的初期雨水收集池（混凝土浇筑），初期雨水用于厂区道路洒水抑尘	已落实
	车辆冲洗废水	10m ³ 车辆冲洗废水收集池	10m ³ 车辆冲洗废水收集池	已落实
噪声	高噪声设备 Leq	所有设备全部安装在车间内，并采取相应的减振、隔声等措施	所有设备全部安装在车间内，并采取相应的减振、隔声等措施	已落实
固废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已落实
	除尘器沉淀池污泥	沉淀池泥沙经压滤机处理后和除尘器收集的粉尘统一运至尾矿库存贮	沉淀池泥沙经压滤机处理后和除尘器收集的粉尘统一运至尾矿库存贮	已落实
	含油废抹布	和生活垃圾一块处理，运至垃圾中转站	和生活垃圾一块处理，运至垃圾中转站	已落实
	废机油	设置危废暂存间	设置危废暂存间，委托洛阳华燃石化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已落实

4、小结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试运行期间，对废水、废气、噪声、固废等均采取了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各主要环境保护措施已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到位，根据验收监测结果，本项目各污染物达标排放，同时，根据对项目附近村民及当地环保部门的调查，项目在试运行期间未发生环境污染事件，试运行期间环境保护措施可行。

5、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根据现场调查的情况可知，本项目各项环境保护措施满足项目环评、批复及现行环保要求，且运行效果较好，各项污染物均实现了达标排放。调查中未发现大的环境问题。

针对本次验收调查情况，提出以下要求：加强环境管理，对各种污染治理设施定期维护，确保正常运行。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项目环评报告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1.1 项目概况

年产 20 万立方米石料加工项目位于三门峡市灵宝市阳平镇中社村，项目占地 7687m²，本项目年运营 300 天，一天 8 小时工作制，劳动定员为 20 人。项目采用破碎、筛分、水洗工艺加工石料。

1.2 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本项目属于 C3039，其他建筑材料制造，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本项目不属于淘汰类、限制类项目，应为允许类，项目工艺及所用设备无目录中规定的淘汰类工艺设备，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要求。

1.3 本项目选址及规划可行

本项目位于三门峡市灵宝市阳平镇中社村，占地 7687 平方米，根据灵宝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备案材料，以及灵宝市国土资源局、灵宝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开具的证明材料，本项目占地为采矿用地，本项目用地性质符合《阳平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 年）及《灵宝市阳平镇中社村 20 万方石料加工项目详细规划》要求。

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呈南北向东南向分布，生产车间位于厂区中间，占地面积 600m²；成品车间位于生产车间的南侧，占地面积 1000 m²；原料车间位于厂区北侧，占地面积 800 m²；上料台位于原料车间南侧，占地面积 200 m²；办公休息区设置在厂区北侧，项目各车间及库房分布均匀，位置合理。位于常年主导风向西北风侧风向，减小了厂区大气污染物对办公生活区的影响。厂区平面布局既方便了物流转运，又充分考虑了环境保护，平面布局较为合理。

综上所述，从环保角度考虑，本项目选址及平面布局是合理可行的。

1.4 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1）废气

本项目颚式破碎机、圆锥破和反击破全封闭并在其上方分别设置集气罩，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经 1 台袋式除尘器处理，最终通过 1 根 15m 高的排气筒达标排放，排放浓度为 6.34mg/m³，排气筒排放浓度均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表 2 中的“20mg/m³，排气筒高度为≥15m”的要求，能够达标排放。

经预测，项目运行后，厂界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浓度均能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中的颗粒物无组织排放限值 0.5 mg/m³。

项目无需设置大气环境保护距离，需设置 50m 卫生防护距离，卫生防护距离内无学校、医院、居民等敏感目标分布。

（2）废水

项目生产废水进入三级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生产；车辆冲洗废水经集水沟进入车辆废水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盥洗废水排入旱厕，定期清掏肥田。项目各类废水均能得到有效处置，不外排，项目不设置排污口，因此本项目运营期对水环境影响不大。

（3）噪声

项目运行期间主要噪声源为给料机、破碎机振动筛、洗砂机、冲击破、风机等设备噪声，通过基础减震等措施降低噪声源，运输车辆保持低速行驶，禁止鸣笛，通过距离衰减后，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4）固体废物

项目运营期间产生的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运往垃圾中转站处理；沉淀池泥砂经泥砂泵抽送至压滤机压滤后运至灵宝市生源产业有限责任公司尾矿库处理；除尘器收尘外售处理；机器检修时会产生含油废抹布、废机油，本项目含油废抹布混入生活垃圾，和生活垃圾一块处理，运至垃圾中转站；废机油放置危废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因此本项目固体废物均能得到合理有效的处置，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5) 总量控制

本项目废水均不外排，故不设水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特征污染物粉尘排放量为 1.83t/a。

二、评价建议

(1) 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应及时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

(2) 认真落实环评报告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

(3) 加强生产管理，实施清洁生产管理。

三、评价总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及用地符合当地规划，在项目充分落实评价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建议的基础上，项目产生的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或合理处置，满足环保要求，对附近敏感点影响较小。因此，从环保角度分析，本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2、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一、该《报告表》内容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和建设项目环境管理规定，评价结论可信。我局批准该《报告表》，原则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表》所列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对策措施进行项目建设。

二、你公司应向社会公众主动公开经批准的《报告表》，并接受相关方的垂询。你公司应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各项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一)向设计单位提供《报告表》和本批复文件，确保项目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要求，落实防治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

(二)依据《报告表》和本批复文件，对项目建设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等污染，以及因施工对生态环境造成的影响，采取相应的防治措施。

(三)项目运行时，污染物排放应满足以下要求：

1.废气。设置密闭车间，车间地面硬化；颚式破碎机、圆锥破和反击破全封闭并在其上方分别设置集气罩，废气由管道收集后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m 的排气筒排放；破碎、筛分设备之间输送皮带机密封；运输道路全部硬化且经常清扫；运输车辆必须加盖篷布；厂区进出口设置车辆冲洗装置；废气排放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标准要求。

2.废水。设置沉淀池、化粪池、初期雨水收集池及配套管网；车辆冲洗废水和生产废水排入沉淀池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废水排入化粪池，定期清理肥田；初期雨水收集后用于厂区抑尘。

3.固废。设置垃圾桶若干；沉淀池底泥经压滤机压滤后滤饼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定期运至定期运至灵宝市生源产业有限责任公司尾矿库处理；除尘器收尘收集后外售；设置危废暂存间，废机油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贮存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9-2020）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要求。

4.噪声。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采取室内布置、减振、隔声、消声等治理措施；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四)加强事故风险防范。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进行演练，防止事故排放引发污染事故。

(五)按国家有关规定设置规范的废气污染物排放口，设立明显标志。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监测计划，定期对废气、噪声等进行监测，并及时公开相关信息。

(六)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为：粉尘排放量为 1.83ta。

(七)如果今后国家或我省颁布污染物排放限值的新标准，届时你公司应按新的排放标准执行。

四、项目建设过程中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每季度向当地

环境监察机构报送环保措施落实情况，自觉接受各级环保部门的监督检查。工程竣工后，建设单位必须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进行验收，未经验收或验收不合格，不得正式投入运行。

五、本批复有效期为5年。如该项目逾期方开工建设，其环境影响表应报我局重新审核。

3、审批意见落实情况

审批意见落实情况详见下表13。

表13 审批意见落实情况

序号	审批意见	实际建设内容	落实情况
1	废气。设置密闭车间，车间地面硬化；颚式破碎机、圆锥破和反击破全封闭并在其上方分别设置集气罩，废气由管道收集后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5m的排气筒排放；破碎、筛分设备之间输送皮带机密封；运输道路全部硬化且经常清扫；运输车辆必须加盖篷布；厂区进出口设置车辆冲洗装置；废气排放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标准要求。	经现场调查，本项目厂区内运输道路已做硬化处理，各车间地面均进行硬化；设置密闭原料、生产、成品车间，上料口和破碎机出料口分别设置集气罩，收集后的粉尘通过风道引入袋式除尘器进行除尘，除尘后的废气通过21m高的排气筒排放；车间顶部安装洒水抑尘装置。	已落实
2	废水。设置沉淀池、化粪池、初期雨水收集池及配套管网；车辆冲洗废水和生产废水排入沉淀池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废水排入化粪池，定期清理肥田；初期雨水收集后用于厂区抑尘。	经现场调查，本项目厂区进出口设置10m ³ 车辆冲洗废水收集池，车辆冲洗水收集后循环使用；厂区设置有200m ³ 沉淀池25m ³ 初期雨水收集池以及配套集水沟，冲洗废水收集沉淀后回用于生产；雨水收集后用于洒水抑尘；洗漱废水排入沉淀池后回用生产，入厕依托王念村旱厕，粪便定期清理肥田，废水不外排。	已落实
3	固废。设置垃圾桶若干；沉淀池底泥经压滤机压滤后滤饼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定期运至定期运至灵宝市生源产业有限责任公司尾矿库处理；除尘器收尘收集后外售；设置危废暂存间，废机油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贮存满足资质单位处理处置；贮存能够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要求。	根据现场调查，沉淀池污泥经压滤机处理后和除尘器收尘灰统一运至尾矿库贮存；含有废抹布和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收集；废机油委托洛阳华燃石化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处置；贮存能够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2013年修改单。	已落实

4	噪声。选用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采取室内布置、减振、隔声等治理措施，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	噪声。选用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采取室内布置、减振、隔声等治理措施，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	已落实
5	加强事故风险防范。制定事故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并进行演练，防止事故排放引发污染事故。	已制定事故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并进行演练，防止事故排放引发污染事故。应急预案备案表详见附件。	已落实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本次检测采样及样品分析均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标准的要求进行，实施全程序质量控制。具体质控要求如下：

（1）检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颁布的标准（或推荐）分析方法，检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相关项目上岗证。

（2）本次检测所用仪器均经计量部门校验合格，并在有效使用期内，进入现场前，均对仪器进行校核，仪器性能处于良好状态。

（3）在检测过程中，布点、采样、分析方法均按照相关技术规范和质量保证手册的要求进行，布设检测点位合理，保证各检测点位检测数据的科学性和可比性。

（4）本次检测的采样记录及分析测试结果均按照要求进行严格审核。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1、检测点位、项目及频次

1.1 废气监测

(1) 有组织废气监测

本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由 1 套袋式除尘器进行处理，处理后由排气筒排出。因此，本次验收对袋式除尘器进出口进行了废气监测，废气监测内容见表 14。

表 14 废气污染源监测点位、项目、时间及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时间	监测频次
1#袋式除尘器进口	颗粒物，同步监测废气流量	监测 2 天	每天监测 3 次
2#袋式除尘器出口			

(2) 无组织废气监测

无组织废气主要为破碎筛分工段未收集到的粉尘以及物料装卸扬尘，本次验收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对本厂区厂界外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进行了监测，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内容见下表 15。

表 15 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布设情况一览表

监测类型	监测点位置	监测因子	监测频率
无组织排放 废气	厂区上风向（2 至 50m 范围内）设置 1 个监测点，下风向（2 至 50m 范围内）设置 3 个监测点	颗粒物（监测期间记录风向、风速、气压等气象参数）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监测 4 次，每次连续采样 1 小时

1.2 声环境监测

根据本项目工程建设内容及布置情况，对项目厂区四厂界噪声进行监测。声环境监测情况见表 16。

表 16 噪声监测布点情况一览表

点位	名称	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时间、频次
1#	东厂界	厂界外 1m 处	Leq	连续监测 2 天， 昼夜各监测一 次
2#	西厂界			
3#	南厂界			
4#	北厂界			

2、检测分析方法

本次验收监测分析方法见下表。

表 17 检测方法一览表

类别	项目	方法及依据	使用仪器	检出限
有组织 废气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 颗粒物的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电子分析天平	/
无组织 废气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重量法 GB/T 15432-1995	恒温恒湿箱	0.001mg/m ³
噪声	等效声级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声级计	/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声级计	/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在验收监测期间，调查该企业生产情况，检查生产工况是否达到国家对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时生产工况的有关要求，主要环保设施是否按照设计要求建设，是否能够正常运行，处理效率是否达到设计指标，项目设计规模为年产 20 万立方米石料加工项目（即日产 666.7m³），项目在试生产期间，生产规模见下表：

表 17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工况一览表

监测日期	主要生产工况			备注
	实际生产量 (m ³ /d)	设计生产规模 (m ³ /d)	负荷率 (%)	
2021.7.12	545	666.7	82	/
2021.7.13	553		83	

工况分析：

（1）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生产负荷为 82-83%之间，满足监测期间生产负荷达到额定生产负荷 75%以上的要求。

（2）监测期间，本项目生产设备正常运转，环境保护设施均正常运行，生产负荷满足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工况条件。

验收监测结果：**1 污染物排放监测****1.1 废气监测****（1）有组织废气监测**

项目验收期间袋式除尘器进出口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见下表所示。

表 18 验收监测期间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

点位名称	检测日期	检测周期	检测位置	检测频次	标干流量 (Nm ³ /h)	颗粒物排放浓度 (mg/m ³)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除尘效率 (%)
袋式除尘器排气筒	2021.07.12	I	进口 1	1	5.63×10 ³	142	0.799	93.6
				2	5.74×10 ³	134	0.769	
				3	5.59×10 ³	136	0.760	
				均值	5.65×10 ³	137	0.776	
			进口 2	1	5.72×10 ³	155	0.887	
				2	5.68×10 ³	161	0.914	
				3	5.76×10 ³	147	0.847	
				均值	5.72×10 ³	154	0.883	
			出口	1	1.23×10 ⁴	8.2	0.101	
				2	1.29×10 ⁴	8.6	0.111	
				3	1.32×10 ⁴	7.9	0.104	
				均值	1.28×10 ⁴	8.2	0.105	
	2021.07.13	II	进口 1	1	5.57×10 ³	132	0.735	93.7
				2	5.63×10 ³	143	0.805	
				3	5.69×10 ³	145	0.825	
				均值	5.63×10 ³	140	0.788	
			进口 2	1	5.71×10 ³	171	0.976	
				2	5.66×10 ³	164	0.928	
				3	5.75×10 ³	163	0.937	
				均值	5.71×10 ³	166	0.947	
出口			1	1.25×10 ⁴	8.5	0.106		
			2	1.36×10 ⁴	7.8	0.106		
			3	1.32×10 ⁴	8.6	0.114		
			均值	1.31×10 ⁴	8.3	0.109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粉尘经除尘器处理后的排放浓度为 8.3mg/m³，排放速率为 0.109kg/h，粉尘排放满足《建筑石料、石材绿色矿山建设规范》

(DB41/T1665-2018) 排放限值 10mg/m³。

(2)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

本项目验收期间厂界外无组织排放颗粒物监测结果见下表所示。

表 19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颗粒物 (mg/m ³)
2021.07.12 (08:30~09:30)	上风向	0.375
	下风向 1#	0.476
	下风向 2#	0.415
	下风向 3#	0.407
2021.07.12 (10:00~11:00)	上风向	0.381
	下风向 1#	0.469
	下风向 2#	0.445
	下风向 3#	0.434
2021.07.12 (15:00~16:00)	上风向	0.342
	下风向 1#	0.397
	下风向 2#	0.402
	下风向 3#	0.418
2021.07.13 (08:30~09:30)	上风向	0.359
	下风向 1#	0.419
	下风向 2#	0.396
	下风向 3#	0.425
2021.07.13 (10:00~11:00)	上风向	0.388
	下风向 1#	0.425
	下风向 2#	0.403
	下风向 3#	0.439
2021.07.13 (15:00~16:00)	上风向	0.357
	下风向 1#	0.416
	下风向 2#	0.398
	下风向 3#	0.442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厂界无组织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0.476mg/m³，可以满足满足《建筑石料、石材绿色矿山建设规范》（DB41/T1665-2018）（颗粒物无组织排放限值 0.5mg/m³）。

1.2 噪声监测

验收期间项目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见下表所示。

表 19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噪声监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日期	测次	东厂界	南厂界	西厂界	北厂界
07月12日昼间	1	53.4	54.9	54.2	53.9
07月12日夜間	1	42.9	44.1	43.6	43.1
07月13日昼间	1	53.2	54.5	54.5	53.7
07月13日夜間	1	42.5	44.0	43.8	43.2

由上表可知，项目试生产期间厂界昼夜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

2 总量控制调查

2.1 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项目环评批复要求，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建议指标为：颗粒物 1.83t/a。

2.2 项目污染物核算

根据项目验收监测报告，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核算见下表：

表 32 废气污染物排放量核算表

污染源	污染物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 t/a	总量控制指标 t/a	备注
生产线	颗粒物	8.3	0.109	0.523	1.83	满足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颗粒物实际排放量为 0.523t/a，可满足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表八

环境管理与监测情况调查：

1、调查目的

调查的目的是为了了解本项目在建设和生产过程中污染防治设施的建设情况、环境管理机构及环境监测计划的制定与实施情况，并提出合理化建议。

2、环境管理情况

2.1 环境管理机构设置情况

项目环境管理由厂长负总责，由一名副厂长具体主抓环境保护工作。主要的环保目标任务由厂长亲自负责，明确企业环境保护规划和年度计划，确保各项环保措施、环保制度及环保目标的落实。

项目设置了1名专职环境管理工作人员，全面负责日常环保管理工作，严格履行环保职责。负责与当地环保管理部门联系，监督、检查环保设施的运行情况和环保制度的执行情况，与当地环保部门及其授权的监测部门保持密切联系，直接监管污染物的排放情况，对违规、超标排放及污染事故、纠纷进行处理。

2.2 运营期环境管理职责

项目制定了运营期环境管理职责，具体为：

(1) 专职环境管理工作人员具体负责其附属环保设备的运转和维护，确保其正常运转和达标排放，充分发挥其作用；配合地方环保部门监测部门进行日常环境监测，记录并及时上报污染源及环保措施运转状态。

(2) 以《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及相关环保法律、法规为依据，通过对项目前后的环境审核，设定环境方针，建立环境目标和指标，设计环境方案，以达到“清洁生产”的良好效果。

(3) 制定并实施了以下制度：① 内部环境审核制度 ② 清洁生产教育及培训制度 ③ 建立环境目标和确定指标制度 ④ 内部环境管理监督、检查制度。

2.3 环境管理建议

根据调查情况，灵宝盛兴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制定有环境管理制度，形成了完善的环境管理体系，能够及时发现和解决生产过程中出现的环境问题；环保设施

正常运行，调查中未发现大的环境管理问题，根据本次验收调查情况，对项目环境管理提出以下建议：

(1) 完善环保设施运行记录及管理；

(2) 生产阶段应加强环保设备运行检查和维护，务必达产达标，减少排污，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

3、环境监测计划

项目建设单位根据项目产排污特点，结合工程周围环境实际情况，制定了项目营运期环境监测计划，环境监测由分管环保工作的副总直接领导。具体环境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 17 运营期监控计划

类别	监测点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有组织 废气	袋式除尘器进口	颗粒物、废气流量	每年 2 次，每次 2 天， 每天 3 次
	袋式除尘器出口		
无组织 废气	厂界外上风向 1 个点	颗粒物、同步监测气象条件	每年 2 次，每次 2 天， 每天 4 次
	厂界外下风向 3 个点		
噪声	四厂界	L_{Aeq}	每年监测两次，每次两天， 每天分别监测昼夜间噪声值

项目建设单位不具备单独进行环境监测的能力，根据其生产规模，厂内污染物排放的实际情况，项目环境常规监测委托有资质的检测单位进行。

4、社会环境影响情况调查

经咨询项目周边居民及当地环保主管部门，项目建设及试运行期间未发生扰民和公众投诉意见。

5、结论

灵宝盛兴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制定有环境管理制度，形成了完善的环境管理体系，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各项规章制度落实到位，调查中未发现大的环境管理问题。公司制定有营运期环境监测计划，并委托有资质的监测机构完成，满足要求。

表九

验收监测结论:

1、结论

1.1 工程建设概况

灵宝盛兴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20 万立方米石料加工项目位于三门峡市灵宝市阳平镇中社村，本项目 2020 年 5 月开工建设，2021 年 7 月进入试生产，项目实际总投资为 1000 万元，实际已投入环保投资总金额为 100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占实际总投资的 10%，满足环评报告中的计划投资额。

1.2 环保措施落实情况

根据项目验收检测报告及现场调查结果表明，该工程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提出的环保措施，环保机构基本健全，减少了环境污染程度，主要污染物颗粒物达标排放，符合总量控制要求，各项环保工程措施有效可行。

1.2.1 废气

本项目粉尘经除尘器处理后的排放浓度为 $8.3\text{mg}/\text{m}^3$ ，排放速率为 $0.109\text{kg}/\text{h}$ ，粉尘排放满足《建筑石料、石材绿色矿山建设规范》(DB41/T1665-2018)标准要求。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厂界外无组织排放浓度为 $0.476\text{mg}/\text{m}^3$ ，可以满足《建筑石料、石材绿色矿山建设规范》(DB41/T1665-2018)标准要求。

1.2.2 废水

经现场调查，本项目厂区进出口设置 10m^3 车辆冲洗废水收集池，车辆冲洗水收集后循环使用；厂区设置有三级沉淀池、雨水池以及配套集水沟，冲洗废水收集沉淀后回用于生产；初期雨水用于洒水抑尘；洗漱废水排入沉淀池后回用生产，入厕依托王念村旱厕，粪便定期清理肥田，废水不外排。项目废水均不外排，满足环评及其批复要求。

1.2.3 噪声

经调查，项目在设备选取时考虑了噪声影响，选用了低噪声设备，车间为钢结构封闭车间，设备全部设置在车间内，对高噪声设备采取减震基础的降噪措施。

根据本次验收实际监测数据，项目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

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区标准要求。项目在试运营期间未发生噪声扰民现象。

1.2.4 固体废物

经现场调查，设置了生活垃圾收集箱，生活垃圾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除尘器收集粉尘和沉淀池泥沙一起运至灵宝市生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尾矿库存贮；废机油暂存危废暂存间委托洛阳华燃石化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1.3 总量控制

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建议指标为：颗粒物 0.523t/a，满足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1.4 环境管理与监测

灵宝盛兴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制定有环境管理制度，形成了完善的环境管理体系，能够及时发现和解决生产过程中出现的环境问题；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各项规章制度落实到位，调查中未发现大的环境管理问题，能够满足日常环境管理工作要求，公司制定有营运期环境监测计划，并委托有资质监测单位进行日常的环境监测及污染监督监测，满足要求。

1.5 综合结论

项目建设单位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和批复文件，积极落实了相应的环境保护措施，验收期间环境质量监测调查结果表明，这些措施有效地减少了工程污染物的排放量，大大降低了工程对环境的影响程度，各项污染物均实现达标排放，制定了环境管理制度有效可行，在试运营期间未发生重大污染或扰民事件。

验收检测期间，该企业生产正常，设施运行稳定，生产负荷达到 75%以上，满足验收检测技术规范要求，根据本次验收监测工作，工程总体上达到了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的条件，建议通过本次环境保护验收，同时要求建设单位对验收监测报告中提出的完善环保措施、环保补救措施和建议予以重视，强化环境管理，将后续生产期的环境保护工作认真落实。

2、建议

根据环境保护工程设计及现场调查的工程建设情况,本次验收监测提出建议如下:加强环境管理,对各种污染治理设施定期维护,确保正常运行。